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18-044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先生拟自 2018 年 2 月 3 日起的 6 个月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和信托计划等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拟增持资金为不少于 5000 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

●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鉴于停牌以及定期报告窗口期限制等因素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日，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及袁亚非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尚未正式实施

● 风险提示：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实际控制人袁亚非先生。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三胞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袁亚非先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6,124,589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7.30%。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积极维护投资者权益；
- 2、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票；
- 3、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 2018 年 2 月 3 日起 6 个月内，在相关法规允许的时间范围内；
- 4、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和信托计划等方式；
- 5、增持金额与比例：增持资金不少于 5000 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
- 6、增持股份的价格：三胞集团、袁亚非先生将根据公司价值、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7、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及自筹资金。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首次披露日至本公告日，本次增持计划期间已过半，鉴于公司自 2018 年 2 月 8 日到 2018 年 3 月 14 日申请停牌以及 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一季度报告窗口期限制等因素的影响，三胞集团及袁亚非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尚未正式实施。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以及股票买卖窗口期与敏感期等相关规定。

3、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